

第一章

发现价值



第一节

中国传统村落 谱系刍议

由 住建部、文化部和财政部发起并组织的中国传统村落评选，目前已开展三次，总共有 2555 个村落入选。当列入名录的传统村落达到两千多个时，谱系的建立就应该成为一个需要考虑的问题。只有建立起谱系，这一两千个传统村落才不会是一盘散沙，而是编织起来的一张结构清晰的知识之网。也只有建立起谱系，我们才知道哪些村落是属于“稀有物种”，需要我们去主动发现和重点保护。

建立传统村落的谱系并不是件容易的事。谱系的建立，关键是要找到让个体之间产生差异的第一要素。这个第一要素一经产生，个体的其他特征就可以沿此推导，形成有线索可寻的逻辑关系。什么东西，可以成为传统村落的第一要素呢？人口、面积、地形、村庄轮廓，都可以成为区分传统村落的一个指标，但是都不足以成为第一要素，因为村落的其他要素与它们之间还不存在足够的关联度。

在第一批中国传统村落的评审会上，面对各地上交的信息量超大的申报表格，村镇司赵晖司长曾经提出一个建议：看一个村落能不能入选传统村落，要从聚落、建筑和非物质遗产（以下简称“非遗”）这三个因素来考量；聚落指村落选址（包含周围环境）、布局，建筑指现存传统建筑，

包括历史较长的和历史不长但以传统技术建造的。三项都过关的就通过，两项过关的要讨论决定，低于两项过关的就不通过或补充材料后下次再审。这个建议得到所有在场专家们的认同，因为它把复杂的问题给具体和简化了，有利于评审的公平和效率。鉴于该方法简捷有效，第二批传统村落评审时它也得到了沿用。

应该说，尽管还不是百分之百完美，但抓住聚落、建筑和非遗这三个因素，确实是抓到了传统村落的关键。尤其是非遗成为三要素之一，可以说是以冯骥才、乌丙安、刘魁立等先生为首的非物质遗产专家们的一次胜利。之前从事民居建筑研究的学者们，是普遍没有把非物质文化遗产放到这么重要的位置的。

然而，不管是聚落还是建筑，抑或是非遗，都还不足以成为建立传统村落谱系的第一要素，因为它们之间似乎是相互独立的，缺乏关联性。我们还需要一个超越于聚落、建筑和非遗这三要素之上的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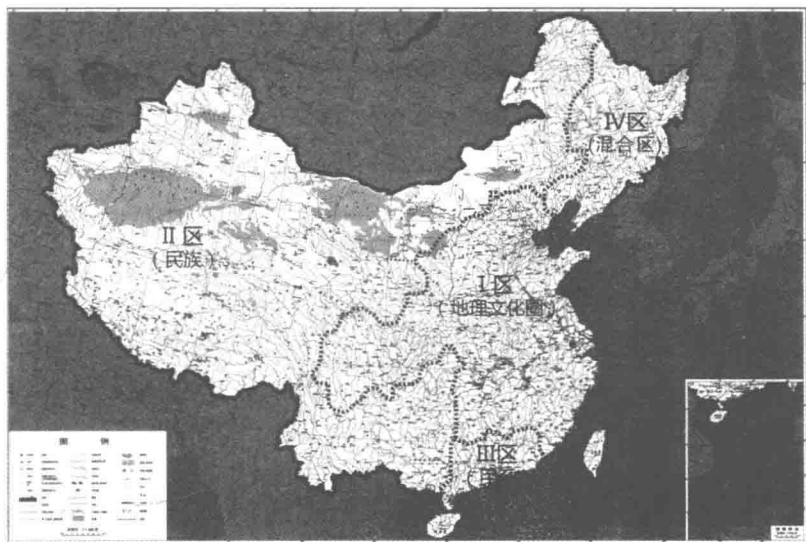
文化重要性是建立谱系的第一要素

笔者认为，要找到建立传统村落谱系的第一要素，可以借鉴目前国际上讨论较多的一个文件——《巴拉宪章》。《巴拉宪章》是澳大利亚于1979年制订的针对本国国情的文化遗产保护文件，其核心思想是用“文化重要性”来代替《威尼斯宪章》提出的“历史信息”。澳大利亚的文化遗产，特点是“两头多、中间少”，也就是史前遗迹或原住民文化多，现代建筑多，而古希腊以至近代的历史建筑很少。显然，用《威尼斯宪章》提出的“历史信息”（实则是建筑的历史信息）来评判，澳大利亚人是大大“吃亏”的，所以他们提出了“文化重要性”的概念，以便把史前遗迹和原住民文化都纳入到世界遗产的范围里。

《巴拉宪章》提出后，尽管不断有争议，但是国际上对它的关注度和接受度越来越高。其中一个原因在于，它符合了国际社会对文化遗产的评选和认识趋势。在世界遗产的概念出现之初，主要是一些已经得到公认的文化遗产项目被列入名单。比如，中国最早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长城、故宫、颐和园，就属于“重要的没法不列入”的项目。对于这些项目，其重要性已经毋庸置疑、不需要论证，我们要做的是尽量完整地收集和它们的历史信息，以便我们的后代可以完整地认识这些人类的杰作。后来，随着列入名录的项目增多，逐渐有一些不被人熟知的项目进入世界遗产名录。在这个时候，论证就成为一个极为重要的环节。所谓论证，就是对历史信息的总结与评判。也就是说，光靠提供历史信息已经不足以让评委们认识一个文化遗产项目了，而是要归纳总结出它最重要、最突出，而且与之前已经列入名录的文化遗产项目都有着明显差异的特征，才能说服评委，同时也让普通民众在短时间内接受并记住这一项目。

这实际上是一个世界遗产谱系建立的过程，因为每一个新的项目都与之前的不一样，从而每一次新项目的列入都在丰富着人类文明的多样性。从这个角度说，《巴拉宪章》的文化重要性法在世界遗产名录的建立中是发挥了重要作用的。

文化重要性法在中国传统村落的谱系建立中，是否也能起同样的作用呢？笔者认为答案是肯定的。文化重要性，正是我们需要寻找的超越于聚落、建筑和非遗之上的第一要素。文化的分类通常从民族或地域入手，而中国的情况是一个汉族加五十多个少数民族。针对这一特殊国情，笔者将全国划分成了四个片区，这四个片区之内各有自己的文化重要性要素。



中国传统村落谱系建立刍议

I 区：文化地理片区

I 区是东部片区（包括重庆和四川的部分地区），以文化地理为文化重要性要素。这里的人口以汉族为主，所以这里的传统村落不再需要证明自己是汉族的，而是要证明自己是属于哪个地方的——从聚落、建筑、非遗这三个维度；另外，还要证明自己是属于自己的——这样才能与本区内的其他传统村落拉开距离。I 区的传统村落往往存在着一些共同特征：从非遗维度而言，是强弱不等的宗族文化或明或显的泛神崇拜、程度不同的科举影响；从聚落维度而言，是村子围绕农业开展，因各地气候、地理差异而形成丰富多样的农业景观，并且讲究风水；从建筑维度而言，是住宅以合院为主流，而公共建筑通常有宗祠、庙宇和文教建筑这三类。

考虑到省的范围依然太大，而且确实存在有明显的内部差异，所以有必要将多数省份再划分成几片。比如山西，可以分为晋北、晋中、晋南、

晋西、晋东南五个地区：晋北是长城沿线，这里的村子多呈现军事化特征，有堡墙、堡门，堡内是规划整齐的巷路和建筑，堡北端常有真武庙。晋西是吕梁山区，多窑洞村落。晋中是山西农业最好、晋商最发达的地区，很多村落是由商人建造的豪宅组成的（如祁县乔家大院、灵石王家大院）。晋南也是晋商的根据地之一，其村落、建筑和晋中的比较相似，但这里有地坑窑，为山西其他地方所无。晋东南的晋商也很发达，但这里是山区，气候比山西其他地方湿润，而且有铁、煤等矿产资源支撑起商业，所以传统村落也有些变化，比如楼房比较多、石头房比较多。山西的传统村落常有关帝庙，因为山西解州是关羽的老家。朝廷对关公崇拜的推行，在山西得到了最有力的响应。



浙西诸葛村宗祠分布图

图片来源：陈志华，李秋香，诸葛村[M]。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0。

再如浙江，可以分为东、西、南和北四个地区。浙东如楠溪江流域的村落、宗祠和文教建筑都比较发达，庙宇也不少，住宅以半开敞的中小型三合院为多，建筑材料以木、石为主，山墙不做马头墙。浙南如松阳县的

村落，宗祠和庙宇建筑都比较发达，文教建筑则比楠溪江流域的少，住宅以封闭的小型三合院或四合院为多，建筑材料以夯土或土坯为主，山墙做马头墙。浙北为水乡，商业发达，多古镇，留存至今的传统村落数量较少。浙西靠近徽州，这里的村落宗族和理学文化发达，多祠堂而少庙宇，建筑以封闭的合院为主，规模有大有小，建筑材料则变成了白墙黑瓦，山墙多做马头墙。浙江的村落普遍对水口很重视，经常在水口由祠堂、庙宇、池塘和老树形成一个风景优美的园林。

又如陕西，可以分为陕北、关中和陕南三个地区。陕北属黄土高原，民居以窑洞为主。同样是窑洞分布密集的地区，陕北和晋西是有差别的：陕北的窑洞常用石头砌筑，属于就地取材；晋西的窑洞常用砖砌筑，因为山西多煤，不缺烧砖的燃料，而且晋商的富庶也决定了山西人有资本和有意愿用砖来建房。到了关中，尽管还有窑洞，但民居已经变成以单坡顶“半边房”为主。陕南地区，因为位于秦岭以南，从地理划分上已经属于南方，所以这里的传统村落与湖北、四川两地的接近。

其他省份的情况，限于篇幅，不再列举。

II 区：民族片区

II 区是西部片区（包括北部的内蒙古），这是以民族特征为文化重要性的片区。这里的人口，在城市里常以汉族为主，在农村则是各地区有各自的民族。尽管民族杂处的情况也存在，但就单个村落尤其是自然村而言，多数是以一个民族聚居于一个村落为常见的。所以，这里的传统村落首先要证明自己是属于哪个民族的——也是从聚落、建筑、非遗这三个维度；另外，也同样还要证明自己是属于自己的——这样才能与本民族的其他传统村落拉开距离。

拿侗族来说，其传统村落经常有以下共同特征：从聚落而言，侗族人集中分布于贵州、湖南、广西三省交界地带的山区，选址常临水；从建筑而言，

其民居为干栏式建筑，公共建筑常有鼓楼、戏台和风雨桥这三种类型；从非遗而言，侗族人每年有祭“萨坛”的节庆活动。这些元素加起来，就使得侗族的传统村落区别于其他民族的传统村落，也使得侗族区别于其他民族。



云南红河州元阳县哈尼族村落（罗德胤 摄）

再比如哈尼族，其传统村落经常有以下共同特征：从聚落而言，哈尼族人集中分布于云南红河州的元江南岸，多选址于海拔 1000 ~ 1800 米的中高山区；从建筑而言，其民居以土墙、四坡草顶的“蘑菇房”最为典型，几乎没有公共建筑，但有寨神林、磨秋场等公共空间；从非遗而言，哈尼族人重要的节庆活动有二月年（昂玛突）、六月年（苦扎扎）和十月年（哈尼族历的新年），其中前两个节日分别在寨神林和磨秋场举行集体庆祝和祭祀。

再如傣族，其传统村落经常有以下共同特征：从聚落而言，傣族人集中分布于云南南部的西双版纳、德宏、红河等州，多选址于低海拔的临水区；从建筑而言，其典型民居为竹材或木材建成的、占地宽大的干栏式建筑，有的西双版纳和德宏州的傣族村子还建有佛寺；从非遗而言，傣族人信奉南传佛教（所以有佛寺），每年过泼水节。

以上三个是地域上呈集中分布的民族。有的民族在地域分布上是呈现分散特征的，比如苗族。苗族的传统村落，由于地域分散，其共同特征似乎不太明显。就建筑来说，苗族或许是由于受附近强势民族影响的原因，表现得种类多样，除常见的吊脚楼之外，也有土坯房、石砌房等。不过，苗族之所以成为一个独立民族，也存在一些共同特征，其中也会反映在村落上。比如从聚落而言，苗族村落多在海拔较高的山区（农业条件不理想，所以狩猎是维持生存的必要手段）。从非遗而言，苗族人信奉巫术，牯藏节是苗族民间最大的祭祀活动，一般是七年一小祭，十三年一大祭。

III 区：民系片区

III 区是华南片区（包括广东和闽南，不包括台湾和海南），这是以民系特征为文化重要性的片区。这里的人口大都是汉族，为什么不将其直接划入 I 区而要单独列一个片区呢？原因是，这里的民系分化现象十分明显，但又没到各自成为一个民族的程度。从民系来理解华南地区的种种文化现象，往往是顺理成章的，比如语言、饮食、节庆等。用民系来划分传统村落，也符合这一地区的特殊情况。

造成华南地区民系现象突出的原因，是古代中原汉族在不同的历史时期迁徙到了这里，他们在带来先进的技术与文化的同时，也与当地原住民交流融合，从而形成了与中原、江南等地的汉族并行发展的人群。这些人群和现在中原、江南等地的汉族是不一样的，而且他们之间的差异也是显著的，所以学界只好用民系而不是民族来加以称呼。

华南地区的民系大致可以分为五个：客家、广府、闽南、潮汕和雷州。笼统地说，闽南、潮汕和雷州都属于“鹤佬人”，他们原本是一个民系，但由于分隔的时间较长，互相之间已经不认同。

华南地区的传统村落都有一个共同特点，那就是宗族对村落的主导作用极为明显。浙江、江西等地的传统村落，宗族力量也是比较强的，但是

在对村落的主导作用上，与华南地区相比还是要略逊一筹。其中一个表现是：浙江、江西等地村落在初建阶段，几乎是没有什么规划的，等村落发展到一定规模时才会有宗族出面来做统筹调整；而华南地区的村落，经常是在初建之时就已经由宗族来规划设计了。

广府民系的传统村落，特征是十分明显的。学术界称之为“梳式布局”，即村落的形状像一把梳子一样。“梳子”的每根“齿”都是一排房屋，其前端通常是祠堂或书院；跟在祠堂或书院后面的，是一个个小天井住宅，像糖葫芦串一样前后相接。在祠堂前面有宽宽的禾坪，禾坪前面有大型池塘。尽管“齿”的长度不统一，但是它们排列起来的规则感是相当高的。要实现这种规则感，在初建阶段就需要宗族出面做统一规划。



福建永定县初溪村土楼群（薛林平 摄）

客家民系的传统村落，在华南五个民系之中可以说是最为多样的。它们经常表现为大型围屋的建筑形式，其种类大致可以归结为“客家四州”——赣州、汀州、梅州和惠州，分别对应着现在的赣南、闽西、粤东北和粤东南四个地区。尽管造型各有不同，但客家围屋有一点却是共同的，那就是祠堂与居住功能合一。

闽西的客家土楼，是世界遗产“福建土楼”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形状以方形或圆形为主，以厚厚的夯土墙为围护结构，形成防御性极强、内部为空场（有时也有祠堂）、房屋三至五层且沿墙分布的建筑形式。

赣南围屋有“口”字形和“国”字形两种，集家、祠、堡于一体。“口”字形围屋与闽西客家的方形土楼很相似。“国”字形围屋，尽管在外观上与“口”字形围屋相似，但其内部的功能组织则大为不同：沿外墙的房屋通常是仓库、牲口房，中间部分才是主要的居住房间。如果把围墙及其相连的房屋去掉，剩下的部分其实和江西其他地方的大院民居很相似。

粤东北的梅州地区，地处客家民系的腹地。或许是由于这个原因，使得梅州客家人不需要与非客家民系斗争，所以其围屋的防御性不如赣南围屋或闽西土楼明显。它转而关注一些形而上学的东西，比如生殖崇拜和风水观念。梅州客家典型的围屋叫“围龙屋”，是一种平面近似椭圆形的建筑。它由中间堂屋、两侧横屋、前方禾坪与半月形池塘、后部弧形房屋组成。其中有一个特殊的部位，叫“化胎”，是一个形状像孕妇肚子、平面近似半圆形的场地，位于后部弧形房屋与后厅堂之间。“化胎”的前端有“五方龙神”，是整座围屋的“穴位”，也是风水上龙脉的结点（“围龙屋”因此得名）。

粤东南的惠州地区，与广府、潮汕两大民系相邻，所以这里的围屋村落与建筑也受到了这两个民系的影响，出现了样式上的融合。在深圳的龙岗，至今保存有数量庞大的客家围屋，其中“鹤湖新居”就是一个典型的融合了客家与广府的案例。从外观上看，鹤湖新居与赣南围屋或梅州“四角楼”类似，只是规模要大。进到里头，房间的配置就与梅州围屋的大相径庭：后者是宿舍式的，一间间房屋并列；前者是天井小院式的，每个天井院自成一体。也就是说，鹤湖新居把梅州围龙屋的大家族聚居和广府梳式村落的小天井宅院给融合到一起了。这也是它占地面积大的一个原因——进深只有几米的一排宿舍，变成了进深十米左右的一排院子。

对比客家民系和广府民系的传统村落,大致可以总结为:前者家族聚居,住祠合一;后者家庭独居,住祠分离。潮汕民系的传统村落,在住宅与祠堂的关系上——实则为村落的基本组织方式上——是介于客家和广府之间的。潮汕民居,小型的有竹竿厝、单佩剑、双佩剑、爬狮、四点金等式样,它们都属于单幢建筑或单进小院,这与广府民居类似;中型的有三落四从厝、驷马拖车、八厅相向等式样,属于多进院;大型的有围寨和围楼,这就和客家围屋接近了。另外,潮汕的建筑讲究装饰,在华南地区首屈一指。

闽南民系的传统村落(不包括闽中的土堡),大概有两种。一种是泉州、晋江一带靠海的,与潮汕类似,但是外墙材料改以红砖为主,不像潮汕用青砖。另一种是漳州、龙岩一带的,与客家毗邻,其建筑形式也变成了土楼。客家土楼与闽南土楼从外观上看几乎一样,但其内部有明显区别:前者是通廊式,所有住户共用几部楼梯;后者是单元式,每家有自己的楼梯。也就是说,在闽南土楼的内部,各家是过着小家庭生活的,而在客家土楼的内部,居民们过的是大家族生活。

华南沿海各地,由于出海方便,很早就开始了与海外交流的过程。这给当地城镇和乡村的建筑带来了“洋风”。在传统村落里也不乏此类表现,比如泉州与晋江一带的英国式别墅、开平地区的西班牙式碉楼和深圳宝安地区的客家碉楼。在一些传统民居里,也有融入西方建筑元素的现象。

IV 区:混合区

IV区包括东北、台湾和海南。IV区的特点是原住民加外来人口,原住民即原先居住的民族,外来人口即后来迁入的民族或民系。因此,IV区实际上是前三个片区的综合。

在东北,如果是原住民为主的传统村落,可按Ⅱ区的民族原则来处理,比如满族、朝鲜族、达斡尔族等;如果是以外来人口为主的传统村落,由于大多是从Ⅰ区的汉族地区迁来的(尤其是“闯关东”的山东人),所以

可按Ⅰ区的文化地理原则来处理。

在台湾，原住民有泰雅、阿美、布农等民族，外来人口以闽南、客家两个民系为主。如果考虑到原住民的建筑已经消失，只有重建的博物馆式民居，台湾大致上可以划入Ⅲ区，即民系区。

在海南，原住民以黎族和苗族为主，所以原住民的传统村落按Ⅱ区的民族原则处理。外来人口以闽南人为最，其次有广府人（主要在琼北），所以外来人口的传统村落按Ⅰ区的文化地理原则处理。不过值得注意的是，海南历史上有不少中原来驻军，又有来自东南亚的影响，所以这里的传统村落还融入某些中原和东南亚的元素。

结语

本文将全国划成了四个片区，这种看似复杂的谱系分类法，其根本仍是遵循以民族为基本原则的。在Ⅱ区，民族的分类法顺理成章。在Ⅲ区，民系可视为一种特殊的“亚民族”。在Ⅰ区，由于汉族文化的地域广大，因此有必要将其划分为若干个较小的片区。这其实也属于“亚民族”的思维方式，因为我们强调的不是地理属性，而是文化地理属性。Ⅳ区是前三个区的综合，归根到底还是民族分类。

应该承认，这一谱系分类法并非完美无缺。比如，在每个片区的交界地带，甚至在每个子片区的交界地带，都会存在一些难以明确归类的传统村落。对于这些传统村落，我们需要加强它们与两边腹地的典型村落的对比研究——这不但会使各自的特点都更为突显，也将会使中国传统村落的谱系更为完善。

（本文发表于：罗德胤. 中国传统村落谱系建立刍议 [J]. 世界建筑：2014（6）：104-107, 128.）



第二节

“古典中国” 在松阳

在乡土建筑领域，或者说传统村落领域，浙江的松阳无疑是我们这几年最大的发现。第一次认识松阳古村，是阅读刊登在2013年4月号《中国国家地理》杂志上的《瓯江上游：一片残存的江南田园》。这篇出自松阳本土作家鲁晓敏和摄影师叶高兴之手的文章，洋洋洒洒，占据了三十多页的篇幅，足以反映编辑对松阳的偏爱。封面上还压了一行富于诗意的文字：最后的江南秘境。

江南确实是一个富有诗意的名称。这种诗意，源于她时常呈现的烟雨迷蒙，源于她袅娜多姿的林泉山水，也源于她在经济上的富庶，更源于她在文化上的发达。自中唐以降，中国的文化中心和经济中心就转移到了江南地区。“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的好日子，一过就是一千多年，直到今天。

可惜，江南的诗意在最近几十年的城镇化进程中，一多半都消失了。山水不改，烟雨依旧，但是建筑大都变了样。白墙黑瓦、翘角飞檐，纷纷化作平顶或尖顶的瓷砖楼、红砖楼。这些楼房，说土不土，说洋不洋，和诗意两字是半点扯不上干系的。



松阳县三都乡酉田村（朱永春 摄）

江南的诗意倒也不是全面沦陷。西湖还是在的，还是那么美丽，而且进入了世界文化遗产名录。那几个著名的古镇，还有几个保存得比较完整的古村，比如诸葛村、长乐村，也已经成为旅游热点。如果没有松阳，我们也许会认为，江南能留给后人的诗意，大抵就是如此了。然而，当《中国国家地理》把几十个保存完整的、之前从未进入过公众视野的古村，一



松阳县三都乡杨家堂村（罗德胤 摄）



下子铺陈在我们面前时，我们仿佛被猛地当头棒喝：不，不能就这样，因为还有这么多的精彩，等着我们去发现，去关爱！

最后的江南秘境——既然是最后，就不能再丢掉了。

一千多年的江南，经济中心加上文化中心。代代才子，生于斯，长于斯，反哺于斯，最后又回归于斯。这里不仅是中国的中心，还曾是世界的中心，因为中华文明在漫长的前工业化时代里，一度扮演着领头羊的角色。

“古典中国”的空间单元

前工业化时代，村落是中国基本的社会生产和生活单元，大部分生产生活资料在一村之内即可解决，大多数人在这个基本单元里度过人生中的大部分时间。少数人（主要是商人和官宦）会在地生活较长时期，但他们通过经商或其他途径得来的财富，大多又流回家乡，为家乡建设做出巨大贡献。在年老退休之后，他们也都返回故里，成为主导地方建设、掌握地方舆论的乡绅精英。

关于农业社会中的乡村建筑，陈志华在《中国乡土建筑的世界意义》里有着非常精辟的论述：“中国两千年的农业文明史，主要是农民的文明史，这一部文明史的见证，极重要的是千千万万农民生活在其中的乡土环境，主要是建筑”“中国农业文明时代的乡土建筑遗产是世界上最丰富的，中国可以凭借它的乡土建筑对世界文化遗产宝库做出重大的贡献，原因在于中国漫长的农业文明时代里社会和文化的独特性”“宗法制度、科举制度和实用主义的泛神崇拜给中国乡土聚落带来了大量艺术水平很高的建筑，这些建筑就是这些制度和崇拜的最生动的历史见证。正是它们，无论在结构技术上、功能型制上还是艺术风格上，都是中国传统乡土建筑最典型、最高水平的代表作。这三大类辉煌的建筑又是中国所独有而为世界其他国

家所无的。”¹

三大类“辉煌的乡土建筑”，在哪里存在得最多、最集中呢？答案是江南。北方的某些地区，寺庙建筑比较发达，但是宗族力量远远比不上南方，所以北方的祠堂比较少见，建筑规模和等级也要逊色得多。南方除江南之外的一些地方，比如岭南、闽南等，宗族势力不亚于江南，但是在科举和文教事业上就要差个档次。就地区而言，江南是最能代表传统时代的中国的。

整个江南地区都完整保留下来在现实中无法实现，退而求其次，是否存在一个比江南地区小的空间单元，足以担得起“古典中国”之名呢？

如果有的话，这个空间单元最小也得是县，不能比县再小了。秦始皇确立的郡县制，一直是中国的基本体制。在传统社会，它以较低的成本实现了一个农业超级大国的统治管理。皇帝派官员分赴全国各地，代表他行使治理之权。这些官员里，通常品级最低的是知县，俗称“七品芝麻官”。知县以下，尽管还有八品和九品，但是权力上就差远了。基本上，知县就是个“土皇帝”，他对县内几乎所有的事务都有裁决权。这些权力在很多时候只是名义上的，其实际工作压力比不上现在的县长、县委书记们，因为很多事情都由宗族、乡绅按乡规民约宗法规范解决了，根本进不到衙门里头。

在建筑配置上，县城内设有县衙，其地位就相当于京城里的皇宫。县城内设文庙、学宫，是全国最高教育部门——国子监分设到地方的机构；城隍庙是掌管阴间的地方“衙门”（城隍的最高长官不在都城，而是在泰山）。县城内或城门外设有集市、商铺进行物资交易，还会有鼓楼、关帝庙、真武庙、社稷坛等公共建筑。这些大大小小的公共建筑，加起来有几十上百个，它们是传统社会里公共生活的载体和见证。

1 陈志华. 中国乡土建筑的世界意义 [M]// 文物建筑保护文集, 南昌: 江西教育出版社, 2008: 98-103.